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跆拳道 來源自由時報 日期 99.5.12 版面 S4版

亞盟
建議

撤銷鄭

大為懲處

鄭大為提告求賠償
停權部分不再申訴

〔記者許明禮／台北報導〕亞洲跆拳道聯盟昨天致函中華奧會，建議立即解除對國際裁判鄭大為的停權處分，頗有為他「平反」味道，但鄭大為表示：「我已經沒什麼感覺了！」

鄭大為指出，亞盟的5點建議和他上週在跆拳道紀律委員會提出的10點聲明，並無扞格，他從東亞運結束後，一直堅持與維護的是東亞運的判決無誤及跆拳道形象。

對於跆拳道在第三次紀律委員會錯誤的決議，鄭大為表示完全無法接受，要求撤銷對他的停權處分，他強調，他的教練證是全國體總核發，國際裁判證是世盟頒發，跆拳道有何權利剝奪？

鄭大為表示，跆拳道應該補償他這半年來精神和名譽所蒙受的損失，為了捍衛工作權和言論自由，他已透過司法途徑提告，有關教練資格停權部分，不會再向跆拳道提出申訴。

〔記者許明禮、龍柏安／台北報導〕亞洲跆拳道聯盟（ATU）主席李大淳，昨天致函中華奧會，除了告知東亞運爭議事件調查結果報告，也「建議」跆拳道立即解除對國際裁判鄭大為所有處分。

李正勇爆台灣可能遭停權

我國籍世盟執委李正勇向媒體透露，亞盟將向世盟提案將台灣停權1至2年，亞盟在函中並未提到。有可能是亞盟的「口頭威脅」，目的是逼使台灣跆拳道就範。亞盟信中表示，本月在哈薩克舉行的會員大會暨執委會，本案將列入制裁委員會議程，但若能在5月18日前圓滿解決，就不需

放入議程中。

跆拳道已於5月6日召開紀律委員會，撤銷鄭大為執法停權處分，教練部分仍停權3年。跆拳道前天將決議傳給亞盟，亞盟發文時當未得知結果，待亞盟收到信函後，應會有所回應。

針對去年東亞運男子72公斤級發生爭議，政務委員曾志朗怒斥南韓籍仲裁委員召集人要摸著良心做決定，被國人視為「正義化身」，但亞盟調查委員會的調查結論卻認為，台灣官員與選手在觀眾區內製造騷動是不合宜的抗議行為，而鄭大為裁判在賽後的發言，更加劇事件的發展，在台灣也

造成他的裁判被停權的嚴重後果。

此外，台灣跆拳道處理不當與部分媒體主導台灣民眾情緒，更造成本事件失控。

為降低緊張情勢與和諧解決問題，亞盟做成5項建議，其中，最重要的是立即解除對鄭大為裁判之停權處分，將該處分權交回亞盟倫理委員會。跆拳道也應該為競賽組長黃清祥對種族意識發表不當之言論，正式致函道歉，以彌補裂痕。

體委會主委戴遐齡昨再三保證，台灣跆拳道絕不會被亞洲跆拳道聯盟停權，她希望正在國訓操兵備戰的亞運

國手們不要恐慌，體委會一定會盡力圓滿解決。

亞盟迄無「制裁」措施

〔中央社首爾11日專電〕亞洲跆拳道聯盟韓國籍副主席姜大元，同時也擔任2009年東亞運跆拳道「技術顧問」，他強調，由台灣和伊朗參與的調查委員會目前正在進行調查，亞盟迄今未對台灣跆拳道協會作出任何決定，更無所謂的「制裁」措施。

據一位匿名的消息人士透露，「亞盟已口頭向台灣跆拳道表明了處理方針，就看台灣方面的態度了。」